

書面質詢

區錦新議員

關於帶津培訓的書面質詢

因應疫情持續，澳門經濟服甦無期，特區政府推出新一輪的經濟援助，其中電子消費優惠計劃遭到強烈反彈而搶盡眼球，而其他措施被關注的相對減少。這一輪經濟援助缺乏了去年對就職人士的津貼計劃這類的大手筆的資助，但同樣缺乏對失業人士及長期放無薪人士的精準支援，令政府這一波的支援給人感覺是救市不救人，救商不救民。

當然，其中也有一些措施，如帶津培訓，一定程度上也是對失業者提供幫忙的。只是根據此項計劃之前推行的實踐，名額遠遠不夠，且限制多多，非短期內失業者被排除，近期失業者若不屬非自願失業者亦被排除，而被逼放無薪假者更是根本沒有機會。這當然算不上是精準支援。

現實是，由於外圍因素，遊客量即使每天回到三四萬人，但與過去近千萬遊客來對比，也只是恢復四分之一的遊客量。以本澳的旅遊設施規模，遠遠餵不飽。在這種情況下，以外需為主的商業如酒店，旅遊或博彩業，當然還是在死捱，希望捱過寒冬。而其員工亦被逼要與企業共渡時艱，於是即使不被解僱，放大量無薪假自然難於避免。不少企業的無薪假甚至是三分二以上，換句話說這些員工的收入可能銳減得原來工資的三分之一或更少。不說要供樓的多慘情，即使僅是維持家庭的日常生活也相當困難。而失業者則更苦，此一時刻，大多數企業不炒人已偷笑，豈會還招聘員工。所以，失業者也只能繼續失業。從政府的責任角度，這些失業者及放大量無薪假者應是最需要也最值得投入支援的人士。

而帶津培訓應是最佳的介入方式，既避免去年的「通派」，也可透過帶津培訓既支援了有困難者，更可藉此真正提高受培訓者的就業能力，尤其是在經此一「疫」之後，澳門的經濟可能進入調整期。在此階段，人力資源的培訓，若能走在前面，將有利於澳門在經濟調整能夠平穩渡過。

為此，本人向當局提出書面質詢：

一． 當局要推行的帶津培訓，其中「就業導向帶津培訓計劃」其所針對的除了未能就業的初離校學生外，還有從二零一九年一月一日及以後因勞動關係終止而失業的人士，其對象範圍是否可再擴大

至包括所有失業人士及正在放大量無薪假的市民？

二． 當局面對大量的失業及放無薪假的人士，政府計劃推出六萬個培訓名額，有關行政法規去年八月頒佈即時實施。只是，根據勞工局回覆議員質詢時所透露，去年九月及十月，兩個月所開辦的帶津培訓僅為四千個名額，平均每月才兩千個，以此推算六萬個名額需時三十個月，即兩年半才在數量上達標。但對大多數失業者來說，這典型是「遠水難救近火」。作為一項緊急救援措施，當局是否應急民之所急，加大力度推動開辦課程，務求這六萬每培訓名額能在二零二一年底前全部推出？而除數量外，當局準備的培訓課程將包括那些範疇，是否足夠多元，以確保所有有意參與帶津培訓的市民都有較大比率成功參與的機會？

三． 當局推出帶津培訓理應不僅是經濟援助，而更應當是藉此機會真正提升參與者的就業能力。而培訓課程多元化也極為重要，尤其是特區政府有意推動的中醫藥產業、特色金融、會議展覽業等方面的職業培訓，均應在帶津培訓有所反映。當局有何具體計劃可以達到讓參與培訓者在接受培訓後確實能提高其就業能力的目標？